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交运股份

股票代码：60067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幸福路 137 号 3 幢 1 楼

邮政编码：200052

联系电话：021-22318666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无偿划转 减少

签署日期：2021 年 1 月 19 日

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运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交运股份拥有的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交运股份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是因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交运股份 15.11%（合计 155,373,195 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至久事集团、上汽总公司而引致，本次行政划转行为完成后，交运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仍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市国资委”）。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士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7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3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5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6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8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盛集团、本公司	指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交运股份、上市公司	指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676
久事集团	指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上汽总公司	指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
本报告书	指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海市国资委	指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交易、本次权益变动、本次股份划转	指	国盛集团将持有的交运股份 15.11% 的股份无偿划转至久事集团、上汽总公司
《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指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关于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长宁区幸福路 137 号 3 幢 1 楼
法定代表人：寿伟光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6,6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67805050M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通讯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幸福路 137 号
邮政编码：200052
联系电话：021-22318666
传真：021-62407121
经营期限：2007 年 9 月 26 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开展以非金融为主，金融为辅的投资，资本运作与资产管理，产业研究，社会经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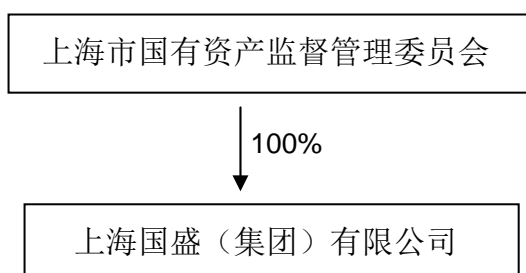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通讯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大沽路 100 号

电话：021-2311111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产权及控制关系

国盛集团为上海市国资委全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股权控制图如下所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寿伟光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毛辰	董事、总裁	中国	中国	否
李安	董事、副总裁	中国	中国	否
陈至鑫	外部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张新玫	外部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戴敏敏	副总裁	中国	中国	否
哈尔曼	副总裁	中国	中国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公告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除交运股份外）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的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所拥有的权益比例
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38%
2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85%
3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87%
4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16%
5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88%
6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86%

除上述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已发行股份 5%以上权益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进一步深化上海国资国企改革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关于进一步深化上海国资改革促进企业发展的意见》，本次股份划转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国资监管体制机制，优化国资布局结构，增强国有企业改革动力和发展活力，以深化国资改革带动国企改革为着力点，以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为导向，推动混合所有制经济发展以及国有经济提质增效。

（二）完善上市公司股权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

通过本次股份划转，有利于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和治理结构，提高国有资产运营管理效率；有利于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进而为上市公司的股东带来更大回报。

根据《关于进一步深化上海国资改革促进企业发展的意见》的有关精神，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交运股份 15.11% 的股份无偿划转至久事集团、上汽总公司。

二、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国盛集团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交运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交运股份 155,373,195 股，占交运股份总股本的 15.1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不再持有交运股份的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国盛集团将其持有的交运股份 155,373,195 股 A 股股份（占交运股份总股本的 15.11%）无偿划转给久事集团、上汽总公司。

本次交易完成后，国盛集团不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

三、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久事集团

根据国盛集团与久事集团签署的《股份无偿划转协议》，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为：

1、甲方（划出方）：国盛集团

2、乙方（划入方）：久事集团

3、被划转公司

（1）被划转公司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被划转公司总股本为 1,028,492,944 股，其中甲方持有 155,373,195 股 A 股股份。

（2）双方同意，本次无偿划转的股份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乙方名下之日为本次无偿划转交割日。甲方承诺，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本次无偿划转交割日，甲方所持被划转公司 155,373,195 股 A 股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质押、司法冻结、权属纠纷或其他任何可能影响本次无偿划转的权利瑕疵、限制或负担。

4、股份无偿划转

（1）甲方同意按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将其持有的被划转公司 105,373,195 股 A 股股份无偿划转予乙方，乙方同意划入该等股份。双方同意，

自本次无偿划转交割日起，该等股份产生的红利、红股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其他任何形式收益由乙方享有。

(2) 甲、乙双方应促使被划转公司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的 30 日内，申请相关股份过户登记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登记公司的业务规则，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就本次无偿划转予以确认后，办理过户登记手续。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将被视为本次无偿划转完成。

(3) 本次无偿划转属于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任何对价。

5、债权债务以及员工安排

(1) 本次无偿划转不影响交运股份的偿债能力，交运股份无需就本次无偿划转事宜制定相应的债务处置方案。

(2) 本次无偿划转不涉及员工的分流安置问题，交运股份全部在册员工的劳动关系在此次划转完成后保持不变。

(3) 本次无偿划转如需要缴纳税费，由甲方和乙方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各自承担。

(4) 甲乙双方应当配合交运股份办理本次无偿划转所需完成的各项工作，以保证本次无偿划转依法顺利进行。

(二) 上汽总公司

根据国盛集团与上汽总公司签署的《股份无偿划转协议》，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为：

- 1、甲方（划出方）：国盛集团
- 2、乙方（划入方）：上汽总公司
- 3、被划转公司

(1) 被划转公司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被划转公司总股本为 1,028,492,944 股，其中甲方持有 155,373,195 股 A 股股份。

(2) 双方同意，本次无偿划转的股份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乙方名下之日为本次无偿划转交割日。甲方承诺，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本次无偿划转交割日，甲方所持被划转公司 155,373,195 股 A 股股份权

属清晰，不存在任何质押、司法冻结、权属纠纷或其他任何可能影响本次无偿划转的权利瑕疵、限制或负担。

4、股份无偿划转

(1) 甲方同意按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将其持有的被划转公司 50,000,000 股 A 股股份无偿划转予乙方，乙方同意划入该等股份。

(2) 甲、乙双方应促使被划转公司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的 30 日内，申请相关股份过户登记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登记公司的业务规则，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就本次无偿划转予以确认后，办理过户登记手续。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将被视为本次无偿划转完成。

(3) 本次无偿划转属于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任何对价。

5、债权债务以及员工安排

(1) 本次无偿划转不影响交运股份的偿债能力，交运股份无需就本次无偿划转事宜制定相应的债务处置方案。

(2) 本次无偿划转不涉及员工的分流安置问题，交运股份全部在册员工的劳动关系在此次划转完成后保持不变。

(3) 本次无偿划转如需要缴纳税费，由甲方和乙方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各自承担。

(4) 甲乙双方应当配合交运股份办理本次无偿划转所需完成的各项工作，以保证本次无偿划转依法顺利进行。

四、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前后的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前，国盛集团持有的交运股份的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划转完成后，久事集团、上汽总公司持有的交运股份的股份性质亦为国有法人股，划转前后未发生变化。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份相关权利限制情况及附加特殊条件情况

国盛集团持有交运股份的全部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被限制转让权利的情形。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不存在附加特殊条件，不存在协议双方就股份表决权行使的其他安排。

六、本次权益变动的批准程序

1、2021年1月13日，国盛集团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同意将其持有的交运股份105,373,195股股份（约占交运股份总股本的10.25%）无偿划转至久事集团，将其持有的50,000,000股股份（约占交运股份总股本的4.86%）无偿划转至上汽总公司。

2、2021年1月13日，久事集团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提请上海市国资委批准将国盛集团所持交运股份105,373,195股A股股份（约占总股本10.25%）无偿划转至久事集团的议案。

3、2021年1月13日，上汽总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同意以无偿划转方式受让国盛集团持有的交运股份50,000,000股A股股份。

4、2021年1月13日，国盛集团与久事集团、上汽总公司签署了《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5、本次权益变动已于2021年1月18日获得上海市国资委的批准。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信息披露准则的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交运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上海市国资委。

（一）受让人主体资格情况

1、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28号
法定代表人：	过剑飞
注册资本：	6,00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1297X9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期限：	1987年12月12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利用国内外资金，城市交通运营、基础设施投资管理及资源开发利用，土地及房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体育与旅游经营，股权投资、管理及运作，信息技术服务，汽车租赁，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动】

2、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
住所：上海市武康路 390 号
法定代表人：陈虹
注册资本：2,159,917.5737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221746
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
经营期限：1996 年 3 月 1 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汽车，拖拉机，摩托车的生产、研制、销售、开发投资，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负债、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由于正常经营性交易活动产生的往来余额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对交运股份未清偿的负债情形，不存在未解除交运股份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情形，不存在损害交运股份利益的其他情形。

（三）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情况

2015 年 7 月 2 日，国盛集团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告了《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报告书》，通过行政划转，国盛集团持有交运股份 181,098,524 股 A 股股份，占交运股份总股本的 21.00%。

2016 年，为优化国有股权结构，国盛集团将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换购上海国企 ETF 份额；同时因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使国盛集团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被动稀释。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交运股份 155,373,195 股，占交运股份总股本的 15.11%。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相关披露要求,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其他应当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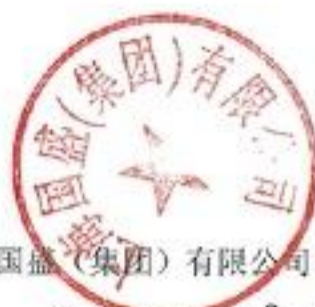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3、与本次股权划转有关的政府批文及内部决议
- 4、国盛集团与久事集团、上汽总公司签署的《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9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
股票简称	交运股份	股票代码	60067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 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155,373,195 股 持股比例：15.11%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p> <p>变动数量：155,373,195 股；变动后持股数量：0 股</p> <p>变动比例：15.11%；变动后持股比例：0%</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之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9日